

证券代码:600679 证券简称:上海凤凰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次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6,206.49万股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465美元/股(含),且不低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20%。
 - 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B股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已就本次回购B股事项向相关董事及持股5%以上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均无未来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主体出现减持计划,相关主体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1、回购事项在回购实施期间内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波动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事项发生等可能导致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情况,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2、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在监管层面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要求发生变化,导致本次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调整回购的风险。

一、回购股份的背景及实施程序

1、2026年3月17日,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2、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1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6个月
方案日期及授权人	2026/3/17,由董事会授权
预计回购金额	6,206.49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0.465美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收购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总数	2,000.00万股(依据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3.88%
回购股份账户名称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实施期间	2026/3/18起

(一) 回购股份的目的

近年来受全球宏观经济波动、交易活跃度等因素影响,公司B股股价表现与公司内在价值存在偏离,未能充分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其中长期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稳定市场预期,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予以注销,通过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增厚每股收益,提升股东投资价值,进一步维护公司市值稳定和品牌形象。

(二) 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境内上市外股(B股)。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操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回购期间内结合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况择机实施回购。

2、回购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本次回购方案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遇下列情形,公司将暂停实施回购方案:①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本次拟回购总额度2,000.00万股;②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回购方案无法继续实施;③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终止回购的情形。提前终止回购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五)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B股股份总额上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事项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授权资金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期间内进行调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子公司之间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23日公司披露的《上海凤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上海凤凰关于对外提供担保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和《上海凤凰关于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公司将根据回购实施进度,合理安排资金支出,确保回购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六)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B股股份的价格不超过0.465美元/股(含),且不低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20%。

定价原则:具体回购价格将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B股股价走势、市场资金面情况、公司经营状况等因素综合确定,确保回购操作符合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的初衷。

价格调整:若公司在回购实施期间内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股利、配股、股票回购或实施除权除息等事项, self 回购价格、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公司将根据回购实施进度,合理安排资金支出,确保回购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八)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预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5,294,267	100	495,294,267	100
其中:A股	343,034,267	66.70	343,034,267	69.29
B股	171,000,000	33.30	151,000,000	30.71
合计	515,294,267	100	495,294,267	100

(九)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35.9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1.40亿元,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预计回购资金总额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较低,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研发投入、偿债能力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并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减少,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将得到一定增厚,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债务履行能力,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十) 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持减持计划

经核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董事会作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除依法披露的股份变动事项外,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A股、B股和其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行为,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一) 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同向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的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及未来3个月、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向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了问询函;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均无未来6个月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主体出现减持计划,相关主体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B股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将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以下程序:

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股份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议案;

办理回购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

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向信息披露监管机构报送注册、注册资本变更的进展情况。

(十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资产不抵

债,公司的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均保持稳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后,及时通知债权人、债券持有人,并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公告,告知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充分保障债权人、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程序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顺利实施,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市场环境等因素,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细则,确定回购的具体时间、价格、数量等操作事宜;
- 2.如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除涉及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对本次回购方案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决定继续实施、暂停实施或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 3.依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报批、备案手续;
-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必要的证券账户,办理相关账户的开设、使用及注销手续;
- 5.在回购期间内择机实施回购操作,进行相关交易申报、资金划转等事宜;
- 6.与债权人、债券持有人进行协商,办理债务清偿、担保提供等相关事宜,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
- 7.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股份注销、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 8.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本次回购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发布回购进展、股份注销、方案调整或终止等相关公告;
- 9.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其他一切必要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事项,或其他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事项,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限制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事项若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应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 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账户名称: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C900296908

(二) 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79 900916 股票简称:上海凤凰 凤凰B股 编号:2026-012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次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3,343.73万元,被担保人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7,116.26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3亿元(含本次担保)
- 公司及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况。

一、担保概述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凤凰”)全资子公司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自行车”)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以下简称“农商银行”)申请人民币3,715.26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业务,公司就该承兑业务为凤凰自行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3,343.73万元。

公司已与农商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凤凰自行车与农商银行签订的《汇票承兑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为新增,无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和《上海凤凰关于对外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和对外提供担保的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事项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授权资金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期间内进行调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子公司之间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23日公司披露的《上海凤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上海凤凰关于对外提供担保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和《上海凤凰关于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7956641278

3.注册地:上海市,人民币,27,451.1万元

4.法定代表人:王朝晖

5.住所: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中达路388号

6.主营业务:脚踏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童车,健身器材,与上述产品相关的配套产品生产,从事自行车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母婴用品,日用百货,艺术品及娱乐用品,户外用品,玩具,生活器具,家居用品销售。

凤凰自行车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90,918.42	112,661.86	
负债总额	56,798.76	71,602.08	
净资产	34,119.66	41,059.79	
营业收入	2024年度	2025年前三季度	
净利润	123,672.04	119,054.79	
净利润	5,176.02	8,403.70	

注:2024年数据已经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凤凰自行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农商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内容:为确保证务人凤凰自行车与债权人农商银行签订的《汇票承兑合同》的切实履行,保证人为债务人依本合同与债权人形成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3,343.734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垫付款项的,保证期间自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若债务人发生主合同约定的情形,债权人要求立即足额保证金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要求足额保证金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5.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滞纳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催收费用、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其他费用);若主合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记载导致债权人损失的,保证人对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若债务人需增缴保证金的,保证人对增缴保证金承担连带责任。

五、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凤凰自行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用于其日常经营,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有利于凤凰自行车高效筹措运营资金,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进而促进其持续健康发展。

凤凰自行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同时,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及重大决策具有控制权,可及时掌握其经营和资信状况,能够控制担保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未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范围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3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16%。

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26-025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次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4月24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心B9006号公司22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A股)	4,207,137,296	79.26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B)		87.0219		

(四)网络投票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傅博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14人,列席10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有董事长傅博,董事隋荣昌,独立董事潘林,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有副董事长赵恩魁,王昊,董事杨建刚,职工董事黄晓葵,独立董事姜永海、张宏超、胡朝晖,董事俞冰、卢波;本次会议由董事隋荣昌主持,董事黄晓葵、独立董事姜永海、张宏超、胡朝晖、董事俞冰、卢波、张宏超及独立董事黄晓葵等出席了会议。

2.董事及董事会秘书隋荣昌出席会议,列席会议的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

二、议案审议及通过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7,088,195	98,907	0.0002

2.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7,074,025	98,985	0.0002

3.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7,084,406	98,987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国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772,084	98,913	0.0002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国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9.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10.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1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12.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1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14.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206,586,794	98,989	0.0002

1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